

# 郸城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(2021-2030)

## 合 同 书

委托方：郸城县农业农村局

受托方：河南省乾图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2023年12月21日



# 合 同 书

委托方：郸城县农业农村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受托方：河南省乾图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规定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乙方为郸城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（2021-2030）编制提供技术服务，达成如下协议，由双方共同执行。

## 一、项目编制内容及提交成果要求

1、乙方负责完成：郸城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（2021-2030）报告、附表、附图及矢量数据等编制工作。

2、乙方向甲方提交如下成果：

- 1) 项目规划报告；
- 2) 项目相关附表；
- 3) 项目相关图件；
- 4) 项目矢量数据。

## 二、双方权利及义务

### （一）甲方权力及义务

- 1、及时向乙方提供开展工作所需要的相关基础资料；
- 2、适时督促乙方按期完成项目编制任务；
- 3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。

### （二）乙方权力及义务

1、根据国家、省、行业部门的有关法规政策及技术规定要求，完成项目编制工作；

2、乙方在合同生效并拿到有关基础资料后，完成约定工作，并负责通过周口市农业农村局的技术审查工作。

3、乙方有义务负责该项目的修改完善工作。

4、向甲方提交最终成果。

### 三、成果权

项目编制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。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部分或全部资料、数据、成果转让给第三方。

### 四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#### 1、合同价款

根据竞争性谈判成交结果，本项目技术服务费用为人民币(大写) 壹拾玖万陆仟整 (¥: 196000元)。

#### 2、付款方式

乙方提交成果并通过周口市农业农村局技术审查后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全部合同款。

### 五、争议解决办法和注意事项

1、本合同依法订立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，当事人应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。

2、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，首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按下列次序方式解决：

1)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2) 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 六、其他

1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后起生效，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。

2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2份，乙方1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委托方：郸城县农业农村局

受托方：河南省乾图测绘地理信息  
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

法定代表人

或 委托代理人

或 委托代理人

(签字):

(签字):

17365967278

15736869997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3年12月21日

河南省乾图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